

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1. 贯彻执行国家及本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2. 组织协调天安门地区悬挂国旗活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在天安门地区举行的外事迎宾、节日庆典等活动。
3. 负责天安门地区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组织协调天安门地区社会秩序、市政公用设施、城市绿化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天安门地区文物保护工作。
4. 负责天安门地区应急管理工作。
5. 负责对有关部门在天安门地区的日常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6. 负责天安门地区服务设施的统一规划工作。
7. 负责天安门城楼的开放与管理工作。
8. 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天安门地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并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工作，并承担相应的领导责任。
9. 负责天安门广场预约参观工作。
10.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本级）设置 8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机关工会。分别为：办公室、天安门地区运行调度中心（下设应急协调处、综合治理处、旅游服务处）、天安门城楼管理处、天安门广场管理处、文物保护和基本建设处、宣传信息处、财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工会。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32875.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14.47 万元，增长 82.03%。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9439.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703.50 万元，增长 65.99%。

1. 财政拨款收入 29439.6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439.6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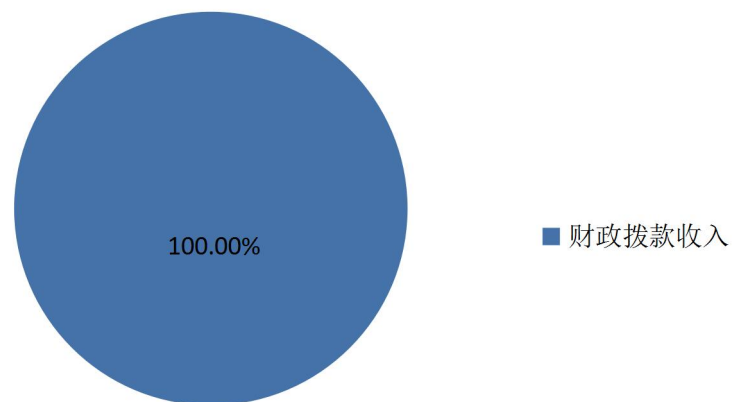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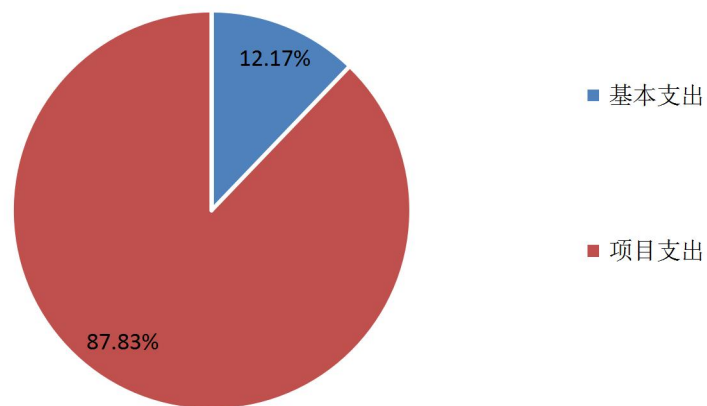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2368.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815.38 万元，增长 122.42%，其中：基本支出 3939.3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2.17%；项目支出 28429.2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7.8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730.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26.05 万元，增长 82.81%。主要原因：2025 年度追加保障任务。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368.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43.8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6.17%；教育支出 42.1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6.7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9.7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42%；卫生健康支出 214.2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322.6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494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7%。其中：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322.6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494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7%。主要原因：追加一般公共服务类项目经费支出。

2、“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8%。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培训经费支出。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2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9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89%。其中：

“文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2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9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89%。主要原因：增加文物修缮工作任务。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9.1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5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9%。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19.1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3%。主要原因：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预算支出结余。

“抚恤”（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8.48 万元。主要原因：追加人员死亡抚恤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4.3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14.3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1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2%。主要原因：医疗保险缴费预算支出结余。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3939.3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

费、抚恤金、奖励金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6.45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8 万元减少 21.55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5.7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9 万元减少 13.27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因公出国（境）人员比年初计划人数减少；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参加“城市秩序治理保障与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专题培训”团组赴德国进行短期培训，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1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 万元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0.7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8 万元减少 7.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0.72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规范公务用车管理。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782.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22 万元，减少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490.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810.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44.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934.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174.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4.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857.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4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天安门地区管理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 8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6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挖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